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营业执照》与《金融许可证》等资料，并审阅了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联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地址

财务公司系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因职责整合，现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分别出资27.3亿元、2.7亿元，在北京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6年6月17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号为91110000MA006BUHX4；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241H211000001。法定代表人：秦伟；注册资本300,000万元；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10层、7层708房间。

### （二）企业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业务板块

所处行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主要业务板块：资金业务、信贷业务、票据业务、担保业务、委托业务等。

### （三）母公司和集团总部的名称、治理结构

财务公司母公司是：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是：集团公司；

组织结构：财务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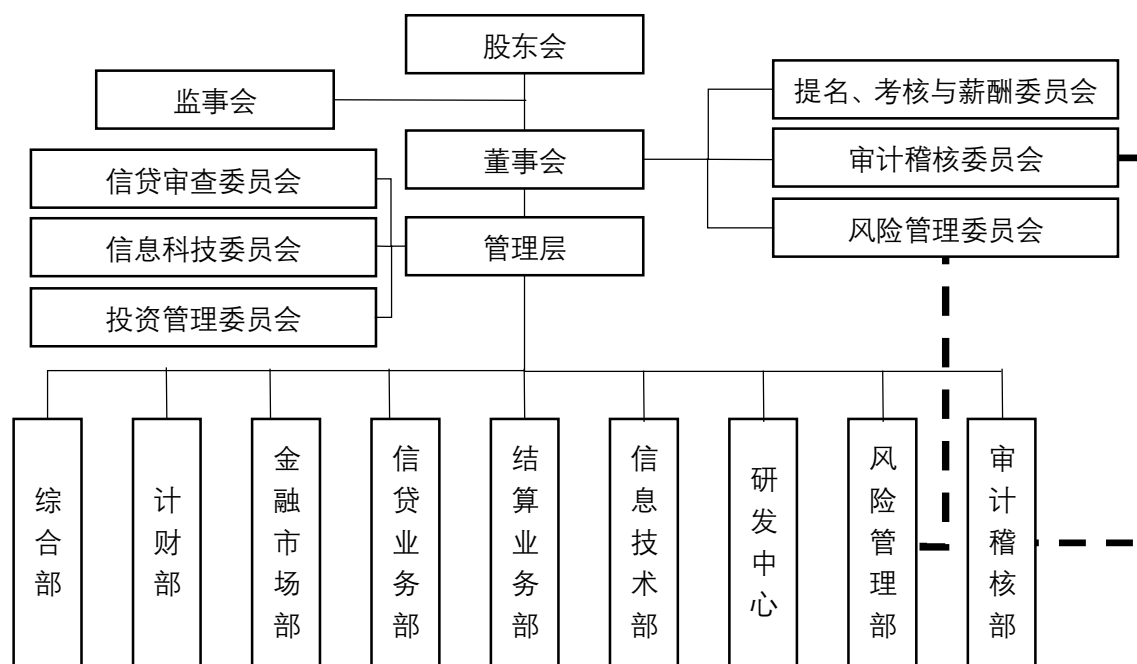
##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三会一层治理架构，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符合独立运转、有效制衡原则，并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股东会是财务公司最高决策者，董事会决定财务公司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负责，总经

理领导下的经营班子负责财务公司的日常运作。公司制定了涵盖百余个事项的《党支部、“三会”及专业委员会、总经理、经理层职权表》，明晰决策流程界限范围，各治理主体在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循授权清单履行职责，不断提高治理效能，管理运作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责任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了必要的前提条件。

组织架构图如下：



##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和审计稽核部，与前台业务部门形成有效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全方位的风险管理和监督稽核。三道防线依据《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在其职责范围内对

相关风险进行识别与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及业务特点制定相应的风控制度、操作流程和风险应对措施，各部门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共同构建风险识别和评估能力，对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财务公司建立了法人业务的信用评级模型和交易对手准入制度，部分业务实行限额管理，通过信息系统对主要风险指标进行按日监测，定期开展内控有效性评价，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

### （三）控制活动

#### 1、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严格资金管理，基于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原则，优先保证结算支付需求，再进行资产配置。

资金计划方面，财务公司根据对集团成员单位资金收支预计和公司各部门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全面计划、整体协调、统筹安排，编制月度资金计划表，并按日监测、滚动预测，有效提升资金计划执行和头寸管理水平。每月对资金计划执行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分析总结，并不断完善和改进。

存放同业方面，财务公司制定《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放同业业务操作规程（V2.0）》、《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同业授信管理办法（V3.0）》，用于指导日常存放同业工作。财务公司严格在交易对手准入名单和同业授信范围内开展存放同业业务，根据资金计划向各银行询价，遵循资金安

全性、流动性、效益性原则，严格履行经办、复核、审核、审批流程，保证业务流程合理、合规。

同业拆借方面，财务公司建立了同业拆借业务的组织体系，金融市场部负责同业拆借业务的具体操作，结算业务部负责资金清算，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审查，计财部负责同业拆借业务的账务处理，分管金融市场部的公司领导负责最后审批，有效防范资金拆借风险。

成员单位存款方面，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成员单位对存款享有所有权、使用权及收益权，根据人民银行有关要求切实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存款利率执行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的利率定价管理细则。

## 2、信贷业务

财务公司信贷业务的内控重点是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提高信贷资产质量，优化信贷资产结构。制订了《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客户信用等级评价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授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电子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票据承兑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电子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委托贷款业

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保理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延伸产业链金融服务电子商业汇票贴现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延伸产业链金融服务保理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保障信贷业务的规范运行。

财务公司目前采用“客户信用评级+综合授信+利率定价”的信贷业务体系。将客户信用等级、授信管理和利率定价相结合，信用评级是授信审批、利率定价工作开展的前提，也是对成员企业客户类别划分的重要依据。利率定价是对信贷政策的具体落实，是信用评级结果的基本运用。结合财务公司特点，借鉴商业银行利率定价模型，保证利率管理、授信管理与信用评级相一致，兼顾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管理要求。

凡与财务公司发生信贷业务的成员单位原则上必须先由财务公司根据《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客户信用等级评价管理办法》和《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授信管理办法》核定其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额度由财务公司信贷审查委员会审核，报总经理审定。信贷业务部负责授信业务受理及调查，开展贷前尽职调查，申请授信材料的真实性审核，以及撰写调查报告。风险管理部负责授信审查与风险评价，对授信风

险、授信合理性、合规性等进行客观评审。财务公司根据成员单位的资产规模、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资信情况、偿债能力及发展前景等科学严格地综合核定其综合授信额度。

### （1）自营贷款

财务公司严格执行贷审分离、分级审查、公司总经理审批制度。贷款业务由信贷业务部归口受理，风险管理部负责审查和监督，信贷审查委员会对贷款业务审查决策，总经理拥有最终否决权。信贷审查委员会决策遵守集体审议、投票表决、多数通过的原则，所有意见记录存档。

财务公司明确规定部门和岗位职责，严格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的工作流程和标准，贷前调查尽量做到实地调研，多渠道获取成员单位经营状况，客观真实撰写贷款报告；贷中审查做到独立贷审，客观揭示业务风险，科学合理判断业务可行性；贷后检查如实记录，充分及时揭露存在问题，不隐瞒和掩饰问题，做到风险早发现、早处理。

### （2）票据贴现

财务公司可以开展联通集团内成员单位票据贴现业务及在符合外部监管机构要求下开展“一头在外”的票据贴现业务。在业务操作中，严格按照《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电子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管理办法》《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延伸产业链金融服务电子商业汇票贴现业务管理办法》执行，

对业务申请、审核、审批、放款、托收和档案保管都有明确的流程规范，风险管理部全程监控，有效防范风险。

### （3）票据承兑

财务公司票据承兑业务严格按照《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票据承兑业务管理办法》规定的业务流程进行。对符合承兑条件的，经信贷业务部进行业务审查后提交风险管理部，主管信贷业务副总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审批并签署意见后开立承兑汇票。

### （4）担保业务

财务公司担保业务主要为非融资类担保业务，均为向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联通运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提供的保函，主要的产品为履约保函、投标保函等。遵循“依法依规、交易真实、防范风险、确保收益”的原则，担保业务纳入授信管理，并实行总量控制。经信贷业务部进行业务审查后提交风险管理部，分管信贷业务部的公司领导在授权范围内审批并签署意见后办理担保业务。信贷业务部对担保业务进行跟踪检查，如发现可能影响被担保人履行合同或偿还债务的事项，及时与风险管理部沟通，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

## 3、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属于财务公司的中间业务，财务公司只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贷款风险。

委托贷款必须先存后贷，财务公司对委托人的贷款本金



和利息，实行先收后划，不予垫付资金，且委托贷款总额不得超过委托存款总额。重点审查委托资金的来源、借款用途、委托贷款的利率和期限是否符合国家政策的规定，并严格按照内部流程审批。

#### 4、证券投资业务

财务公司开展证券投资业务，对涉及有价证券投资的相关业务部门或岗位按照“职责分离、相互制衡”的原则，科学设置各岗位控制节点，使投资决策、交易执行、清算交收、会计核算、风险控制等关键岗位职责独立和有效制约，防范业务风险。任一时点，财务公司投资比例不得高于资本总额70%。

财务公司根据银保监会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业务品种，在董事会批准的年度投资计划内开展投资业务，严格按照内部流程审批，为保证风险信息的及时传递，金融市场部每月在经营分析会上报告相关情况，使财务公司管理层、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风险管理部等全方位有效了解投资业务进展情况。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人员逐笔审核投资业务、关注风险舆情进行风险提示，对投资项目风险进行跟踪并发出风险预警提示。

#### 5、结算业务

财务公司制订了《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遵循统一管理、分级授权、权责明确、严格

监管的原则落实各项内控措施，确保结算业务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严禁越权、越岗操作，保障了结算业务的安全开展和结算资金的安全。

## 6、内部审计稽核

财务公司单独设立审计稽核部，对经营活动和业务运作行使审计、稽核职能。根据监管机构、中国联通集团审计要求，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制订并组织实施各项审计稽核工作计划；对各项业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稽核检查，及时纠错防弊；对公司制度进行不定期诊断，对内控制度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评价，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和业务开展情况，组织开展业务专项审计。审计稽核部对发现内控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形成管理建议书或报告，及时向管理层汇报，持续做好跟踪督导，确保问题整改扎实落地见效，保障公司合规运行。

## 7、信息系统

财务公司信息系统能够全面覆盖信贷、资金、投资、财务管理等主要业务板块，从资金结算、信贷管理到票据管理，从银企直联到与集团财务系统及其他业务系统接口，从报表到资金监控，满足了对资金集中管理的要求，并根据新需求、新业务不断的对信息系统进行完善和扩充。公司将内部控制及监管法规的主要关键点嵌入信息系统，基本实现有效监测、

预警和审批留痕。

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的一系列制度，在物理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终端安全等方面具备较为完善的管控机制。信息系统存放于独立机房，有防火墙、入侵检测、入侵防御、安全审计、网络负载均衡等设备保证网络的稳定及安全。每天有专职人员对机房环境、系统主机、网络设备进行巡检，关键数据每天进行备份。公司系统登录需通过密钥和密码，由系统管理员负责权限分配，密钥管理实行专人专用、自负其责的原则，严禁随意摆放或转借他人使用。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保密工作，安全保密责任具体落实到每个人。财务公司还制定了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处置方案，一旦发生影响业务系统安全运行的事件，根据突发事件的类型和级别，启动不同处理程序的应急预案，确保业务不受影响。公司获得了公安部颁布的定级备案证明并通过了等保三级测评。

####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执行有效。在资金管理方面较好的控制了风险；在信贷业务、投资业务方面建立了相应的风险控制程序，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 **三、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 **1、经营情况**

财务公司2021年底资产总额为 7,965,110万元，所有者

权益为562,420 万元，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为7,397,393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375万元，利润总额 89,297万元，净利润 67,680万元。

## 2、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

## 3、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 (1) 资本充足率不低于10%

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风险加权资产=16.67%

资本充足率为16.67%，符合监管要求。

### (2) 不良资产率不得高于4%

不良资产率=不良信用风险资产/信用风险资产=0

不良资产率为零，符合监管要求。

### (3) 不良贷款率不得高于5%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各项贷款=0

不良贷款为零，符合监管要求。

(4)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不得低于100%

不良资产为零，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

(5)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不得低于100%

不良贷款为零，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

(6) 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拆入资金比例=同业拆入/资本总额=0

拆入资金比例为0，符合监管要求。

(7) 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70%

投资比例=投资成本/资本总额=65.85%

投资比例为65.85%，符合监管要求。

(8) 担保比例不得高于100%：

担保比例=（等同于贷款的授信业务-保证金-银行存单-  
国债-银行承兑汇票）/资本总额=37.54%

担保比例为37.54%，符合监管要求。

(9) 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20%：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自有固定资产/资本总额=0.36%

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为0.36%，符合监管要  
求。

(10) 流动性比例不得低于25%：

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63.27%

流动性比例为63.27%，符合监管要求。

(11) 股东存贷情况（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存款	贷款	投资金额
集团公司	417069	1041049	2700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5048509	382385	273000

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要求“财务公司对单一股东发放贷款余额超过财务公司注册资本金50%或者该股东对财务公司出资额的，应当及时向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按要求及时向中国银保监会北京监管局报告。

####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约6,971,717万元，在其他行存款余额约1,146,825.89万元，在财务公司存款占比85.87%。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约为402,411.77万元，在其他行贷款余额约为259,110.13万元，在财务公司贷款占比60.83%。2021年度，公司合理有序安排经营支出，无对外投资理财情况，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财务公司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 五、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判断，本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财务公司从未发生过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也从未发生可能影响其正常经营的重大

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者经营风险等事项；也从未受到过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和责令整顿；不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财务公司在风险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